

長榮大學教學資源中心教師成長基地空間管理要點

106.10.17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聯席會議通過

113.3.19 112 學年度教務處第 8 次處務會議通過

- 一、教學資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協助本校教師提升教學品質與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特建置教師成長基地（以下簡稱本空間），並訂定教師成長基地空間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以達完善管理之目的。
- 二、本空間主要以提供教師教學成長研習活動及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活動為目的。
- 三、本空間相關事宜
 - （一）借用方式：至本中心網站線上表單填寫預借申請表並通過審核。
 - （二）借用時間：周一至周五早上九點至下午五點，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不開放使用，若有特殊需求請另外提出申請。
 - （三）空間容納人數依本中心網頁說明，借用時請斟酌使用人數。
- 四、本空間遵守事項
 - （一）借用本空間，請於活動前一周完成線上預約程序之辦理。並於活動前一天（或當天）至本中心拿取鑰匙並保管妥當，借用完畢後請確認關閉門窗並上鎖後將鑰匙當日或次日歸還本中心。
 - （二）本空間可飲食，為提倡環保，備有杯壺組但需借用單位或借用教師自行攜帶垃圾離開並進行環境清潔。使用本空間時請愛惜室內設備，如有蓄意破壞者依價賠償。
 - （三）本空間提供電腦、投影、麥克風等相關設備，使用時請愛惜設備，並在使用後確實隨手關閉器材電源，各項設備禁止攜出使用
 - （四）本空間若需做場地佈置，應先知會本中心承辦人並取得同意後始得為之。活動完畢後須復原，且不得毀損或更動原有之場地設施。如因更動造成意外事故或損害，借用單位及人員應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 五、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校內相關規定辦理。
- 六、本要點提請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改時亦同。